

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市西安区税务局2024年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市西安区税务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市西安区税务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市西安区税务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市西安区税务局】是全职能区级税务机关,隶属于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市税务局,负责西安区所管辖范围内企业税收征收管理工作。

主要职能如下:

(1) 贯彻执行国家的税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并结合本地实际情况,研究制定具体的实施办法。

(2) 贯彻执行税收征收管理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研究制定具体的实施办法,组织实施本系统税收征收管理改革。

(3) 根据本地区经济发展规划,研究制定本系统税收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4) 负责本地区中央税、共享税的征收管理、税源管理、纳税评估、反避税和稽查工作,力争税款应收尽收;负责增值税专用发票、普通发票和其他税收票证的管理工作。

(5) 负责监督检查本系统的税收执法活动和内部行政管理活动;负责税务行政处罚听证、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6) 负责规划和组织实施本系统纳税服务体系建设;制定和监督执行本系统纳税服务管理制度;贯彻执行纳税人权益保障规章制度,研究制定具体的实施办法;监督实施注册。

(7) 组织实施对纳税人进行分类管理和专业化服务，组织实施对大型企业的纳税服务和税源管理。

(8) 编制、分配和下达本系统税收收入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本系统的税收会计、统计核算工作。

(9) 负责规划和组织实施本系统税收管理信息化建设；制定本系统税收管理信息化制度；承担本系统金税工程的推广和应用工作。

(10) 负责组织开展本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工作及行风建设。

(11) 垂直管理本系统的机构、编制、人员和经费等工作。

(12) 承办上级国家税务局和当地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市西安区税务局为正科级单位；共有22个股级机构，其中内设机构13个，分别为办公室、法制股、税政股、社会保险和非税收入股、收入核算股、纳税服务股、征收管理股、税源管理股、税收风险管理股、财务管理股、组织人事股、党建工作股、纪检组，派出机构8个，分别为第一税务分局、第二税务分局、先锋税务所、江滨税务所、火炬税务所、牡丹税务所、海南税务所和温春税务所，事业单位1个为信息中心。

本部门无所属单位。

第二部分 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市西安区税务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市西安区税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0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2.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5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12.86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67.59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828.97		
本年收入合计	2,236.35	本年支出合计	2,236.3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2,236.35	支出总计	2,236.3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市西安区税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236.35	2,236.35	1,407.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28.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7	税务局	2,236.35	2,236.35	1,407.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28.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7001	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市西安区税务局	2,236.35	2,236.35	1,407.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28.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市西安区税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236.35	2,165.26	71.0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2.36	1,571.27	71.09	0.00	0.00	0.00
20107	税收事务	1,642.36	1,571.27	71.09	0.00	0.00	0.00
2010701	行政运行	1,571.27	1,571.27	0.00	0.00	0.00	0.00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2010710	税收业务	11.09	0.00	11.0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54	313.5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3.54	313.5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9.11	209.1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43	104.4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86	112.8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86	112.8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32	110.32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54	2.5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59	167.5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59	167.5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7.59	167.5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市西安区税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407.38	一、本年支出	1,407.3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0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37.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40.22
		（四）住房保障支出	110.00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407.38	支出总计	1,407.3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市西安区税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07.38	1,336.29	1,336.29	0.00	71.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37.16	1,066.07	1,066.07	0.00	71.09
20107	税收事务	1,137.16	1,066.07	1,066.07	0.00	71.09
2010701	行政运行	1,066.07	1,066.07	1,066.07	0.00	0.00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0	0.00	0.00	0.00	60.00
2010710	税收业务	11.09	0.00	0.00	0.00	11.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00	120.00	12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00	120.00	12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00	80.00	8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0	40.00	4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22	40.22	40.22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22	40.22	40.22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2	39.02	39.02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0	1.20	1.2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00	110.00	11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00	110.00	11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00	110.00	110.0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市西安区税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36.29	1,336.29	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1.84	1,051.8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28.00	128.00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128.00	128.0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54.11	654.11	0.00
3010201	津补贴	620.97	620.97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33.14	33.14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00	80.0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00	40.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53	38.53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38.00	38.00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53	0.5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0	1.20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1.20	1.2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0.00	110.00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4.45	284.45	0.00
30302	退休费	283.32	283.32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253.02	253.02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30.30	30.3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64	0.64	0.00
3030502	非编制人员补助	0.64	0.64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49	0.49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49	0.49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市西安区税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市西安区税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市西安区税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市西安区税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1.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09
30204	手续费	11.0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0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市西安区税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71.09	71.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 续费	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 市西安区税务局	11.09	11.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向代扣代征代收税款单位 按时支付手续费，保障相 关税收征管工作顺利进 行。具体情况如下：对于 2018年以前尚未支付的车 船税手续费按照税款的一 定比例支付完毕。	
地方财政项目支出_优 化营商环境专项经费	国家税务总局牡丹江 市西安区税务局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各项税款征收管理工 作正常开展，维护纳税人 合法权益；切实保障纳税 人权益，提升纳税服务工作 开展的针对性；进一步理 顺企业税收服务和管理工 作机制，利用税调数据开 展相关课题研究；加强税 务干部业务和能力素质培 养，开展专题培训、监督 检查等。加强税收征管力 度，优化营商环境，纳税 人学堂建设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税务局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各项税款征收管理工作正常开展，规范发票开具和使用，维护纳税人合法权益；开展多形式的宣传辅导，推动减税降费政策落实落地，切实保障纳税人权益，深入了解纳税人需求，提升纳税服务工作开展的针对性；进一步理顺企业税收服务和管理工作机制，提高数据管理信息化水平，加强对涉税犯罪打击力度，提升税收风险管理水平和防控能力；梳理税收调查任务，利用税调数据开展相关课题研究；加强税务干部业务和能力素质培养，开展专题培训、监督检查等。 □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保障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保证各项税款征收管理工作正常开展，规范发票开具和使用，维护纳税人合法权益；开展多形式的宣传辅导，推动减税降费政策落实落地，切实保障纳税人权益，深入了解纳税人需求，提升纳税服务工作开展的针对性；进一步理顺企业税收服务和管理工作机制，提高数据管理信息化水平，加强对涉税犯罪打击力度，提升税收风险管理水平和防控能力；梳理税收调查任务，利用税调数据开展相关课题研究；加强税务干部业务和能力素质培养，开展专题培训、监督检查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是否符合国家或部门支出标准	小于等于	反向	60	万元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是否满足年度工作需求	定性		好坏	/	
			纳税人满意度调查覆盖面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时效指标	每年内按期完成相应工作	定性		好坏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税收工作顺利开展	定性		逐步稳定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对税收执法督察工作评价优良	大于等于	正向	90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2,236.3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236.3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07.3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38.40万元，增长10.9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4年增加了项目经费71.09万元。二是人员工资增加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各项缴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

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828.9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828.97万元，增长100.00%。主要变动情况：828.97万元为中央财政负担的经费。

10.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2,236.3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2,165.2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896.28万元，增长70.63%。主要变动情况：2024预算支出为全口径支出即有基本支出828.97万元为中央财政负担，另67.32万元为人员工资增加及相应增加的社会保障各项缴费支出。。

2. 项目支出预算71.0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1.09万元，增长100.0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了三代手续费支出11.09万元。二是增加了优化营商环境的项目支出60万元。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的此项经费由中央财政负担。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3975.98平方米。

2024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1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部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本部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预算为0.00万元，2023年预算为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税收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税收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税收事务（款）税收业务（项）：反映各级税务部门开展税费征收、票证管理、稽查办案、纳税服务等税收专项业务方面的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